


#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西区街道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装饰工程结算审核服务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名称：惠州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西区街道办事处 地址：大亚湾龙海二路 16 号、联系人：曹允鑫 ， 电话 0752- 5103055。
3	中介服务名称	西区街道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装饰工程结算审核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要求参选本次采购服务的单位具备承接工程造价咨询服务的业务能力。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1. 项目位于大亚湾西区。本服务主要对西区街道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装饰工程进行工程结算审核服务。项目投资额 66.09 万元。 2. 服务内容：按建设单位要求和合同约定，在规定时限内高质量完成本项目结算审核服务工作。 3. 服务要求：根据内容要求，按国家及建筑行业前期工程咨询标准、技术规范、规程进行造价咨询服务；依据甲方提供的竣工图和



		工程结算书等资料，在 10 日内提交工程结算审核报告 3 份。上述成果文件需同时提供所有文字（易达软件格式）的电子文件（刻录到光盘）。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提供服务的时间：签订合同并接收完整资料之日起 10 个日历日内完成。</li> <li>2. 提供服务的地点：大亚湾</li> </ol>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报名参加中介服务机构需有 2 家以上，根据中介服务机构提交的服务方案及报价情况进行比选。</li> <li>2. 报价方式：报总价，0.16 万元~0.2 万元。</li> <li>3. 计价标准：按《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表》（粤价函【2011】742 号文），最终结算审核服务费用按合同价包干。</li> </ol>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为 10 个日历日，自签订合同并接收完整资料之日开始计算。
9	验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验收时间：咨询人将委托人所委托的工程项目成果文件提交委托人并经委托人确认之日终结。</li> <li>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li> </ol>

		<p>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及地方标准。</p> <p>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咨询人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委托人有权拒收，并且咨询人须向委托人支付本合同实际支付总价 5%的违约金。</p>
10	结算方式	<p>一次性付款，服务成果验收合格后，中介服务机构向项目业主提供等额普通增值税发票，项目业主单位向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支付合同总金额。</p>
11	违约责任	<p>1. 委托人的违约责任</p> <p>(1) 委托人不履行本合同义务或者履行义务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应承担违约责任。双方可在专用条件中约定违约金的计算及支付方法。</p> <p>(2) 委托人违反本合同约定造成咨询人损失的，委托人应予以赔偿。双方可在专用条件中约定赔偿金额的确定及支付方法。</p> <p>(3) 委托人未能按期支付酬金超过 14 天，应按下列方法计算并支付逾期付款利息。逾期付款利息=当期应付款总额 x 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 x 逾期支付天数 (自逾期之日起计算)。双方也可在专用条件</p>



中另行约定逾期付款利息的计算及支付方法。

## 2. 咨询人的违约责任

(1) 咨询人不履行本合同义务或者履行义务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应承担违约责任。双方可在专用条件中约定违约金的计算及支付方法。

(2) 因咨询人违反本合同约定给委托人造成损失的,咨询人应当赔偿委托人损失。双方可在专用条件中约定赔偿金额的确定及支付方法。

(3) 咨询人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委托人有权拒收,并且咨询人须向委托人支付本合同实际支付总价 5%的违约金。

(4) 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咨询人未经委托人书面同意,将本合同相关的服务转让或委托给第三方的,委托人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咨询人应将已收取的本合同费用全部退还给委托人,并按本合同实际支付费用总额的 5%向委托人支付违约金。

(5)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

		<p>法规处理。</p> <p>(6) 咨询人违约金的计算及支付方式：按合同价的 15%，一次性支付。</p> <p>(7) 咨询人赔偿金额按下列方法确定并支付：直接经济损失 x 酬金比率(扣除税金)，总额不超过建设工程造价咨询酬金总额(扣除税金)。</p>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p>1.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2. 对双方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纠纷的，可由双方协商解决，若达不成协议的，双方同意就本合同产生的纠纷按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p> <p>(1) 向<u>惠州市仲裁委员会</u>申请仲裁；</p> <p>(2) 向<u>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u>人民法院起诉。</p>
13	备注	<p>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p>



	<p>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p> <p>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p> <p>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p>
--	--